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永康市益爵酒店用品厂位于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经济开发区百慕路 60 号第六幢，占地面积共 974.57 平方米，全部员工 18 人，年工作 300 天，生产车间实行单班制生产，每天工作 8h。本项目总投资 323 万元，主要生产设备为冲床 4 台、压机 3 台、切边机 2 台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具有年产 50 万只拉伸锅的生产能力。我司于 2020 年 8 月委托浙江至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永康市益爵酒店用品厂年产 50 万只拉伸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影响报告表》，2020 年 9 月 14 号于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取得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文件《永康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区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文件备案表》（永环改备[2020]62 号）。报告表对拟建项目对环境污染的特点，以工程分析为基础，以环境空气影响评价、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污染防治措施经济论证和项目选址的合理性分析为重点评价了本项目。项目于 2021 年 6 月环保治理设施开工建设，同时根据相关环境保护设计规范，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建设过程中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施工单位根据相关规范，制定了污染防治方案，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并已让环保部门审批，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程序作业，遵守相关环保规章制度和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用有效的防范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该项目于 2021 年 5 月环保治理设施开工建设，2021 年 6 月环保治理设施建成。2021 年 12 月验收工作启动，根据环境保护部和浙江省环保厅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法律和规范的要求，永康市益爵酒店用品厂委托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2 日对该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并认真核查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建设的有关资料，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

基础上，对厂区内环保设施情况检测（出具检测报告）。我司在此基础上针对项目编写了《永康市益爵酒店用品厂新建厂年产 100 吨日用塑料制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本项目采用自主验收方式，2021 年 12 月 11 日，永康市益爵酒店用品厂在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永康市益爵酒店用品厂新建厂年产 100 吨日用塑料制品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项目验收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验收要求，对该项目逐一对照核查，环保设施已按要求落实，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数据，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现场检查情况，项目环保手续完善，技术资料基本齐全，较好地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环评批复审查意见中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本项目环保设施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章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于 2021 年 5 月环保治理设施开工建设，主体工程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试运行情况基本正常。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本项目相关废气收集及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情况进行记录。

公司编制了环境安全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要求执行。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等环境风险单元设防渗漏、防腐蚀、防淋溶、防流失措施。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无需落实。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状况良好，无需整改。